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BEST LINKI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 永聯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82)

##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

### 財務摘要

#### 綜合全面收益表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 / (-) %
收益	155,405	114,644	35.6%
毛利	21,145	26,269	(19.5%)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2,804)	8,313	(133.7%)
年內(虧損)／溢利	(2,821)	6,290	(144.8%)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394	3,770	(89.5%)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 (每股港仙)	<u>(0.4)港仙</u>	<u>0.8港仙</u>	<u>(144.8%)</u>

#### 綜合資產負債表摘要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 / (-) %
非流動資產	32,556	22,879	42.3%
流動資產	120,071	145,088	(17.2%)
流動負債	(15,696)	(30,375)	(48.3%)
流動資產淨額	104,375	114,713	(9.0%)
資產淨額	135,824	135,430	0.3%

### 年度業績

永聯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間」)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連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收益	3	155,405	114,644
銷售成本	4	<u>(134,260)</u>	<u>(88,375)</u>
<b>毛利</b>		<b>21,145</b>	26,269
其他收入		444	1,222
其他虧損淨額		(2,989)	(136)
銷售及分銷開支	4	(3,557)	(2,056)
行政開支	4	<u>(17,363)</u>	<u>(17,453)</u>
<b>經營(虧損)／溢利</b>		<b><u>(2,320)</u></b>	<u>7,846</u>
融資收入		829	788
融資成本		<u>(1,313)</u>	<u>(321)</u>
融資(成本)／收入淨額		<u>(484)</u>	<u>467</u>
<b>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b>		<b>(2,804)</b>	8,313
所得稅開支	5	<u>(17)</u>	<u>(2,023)</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b><u>(2,821)</u></b>	<b><u>6,290</u></b>
<b>其他全面收益／(虧損)</b>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u>3,215</u>	<u>(2,520)</u>
<b>年內全面收益總額</b>		<b><u>394</u></b>	<b><u>3,770</u></b>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的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每股港仙)	6	<b><u>(0.4)</u></b>	<b><u>0.8</u></b>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368	20,875
於人壽保險合約的投資		11,605	–
無形資產		1,277	1,603
預付款項及按金		166	166
遞延稅項資產		1,140	235
		<u>32,556</u>	<u>22,879</u>
<b>流動資產</b>			
存貨		44,870	35,157
貿易應收款項	7	29,481	24,76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430	8,305
即期可收回所得稅		161	2,334
已抵押銀行存款		–	15,07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2,129	59,452
		<u>120,071</u>	<u>145,088</u>
<b>資產總值</b>		<u><b>152,627</b></u>	<u><b>167,967</b></u>
<b>權益</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8	4,000	4,000
儲備		131,824	131,430
<b>權益總額</b>		<u><b>135,824</b></u>	<u><b>135,430</b></u>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958	1,731
遞延稅項負債		149	431
		<u>1,107</u>	<u>2,162</u>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9	2,440	11,576
銀行借款	10	9,361	9,854
合約負債		32	4,08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469	3,841
即期所得稅負債		228	–
租賃負債		1,166	1,020
		<u>15,696</u>	<u>30,375</u>
<b>負債總額</b>		<u><b>16,803</b></u>	<u><b>32,537</b></u>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u><b>152,627</b></u>	<u><b>167,967</b></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二二年修訂)(經不時綜合或修訂)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六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並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八日於聯交所主板轉板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C Centrum Holdings Limited(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且由陳煜彬先生全資擁有。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買賣迴轉支承、機械零部件及買賣機械、機械零件及礦物(「有關業務」)。

除另有說明外，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

##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法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亦需要管理層行使其判斷。涉及高程度判斷或複雜性的範疇或其假設及估計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的範疇於二零二五年年報披露。

### 2.1 本集團已採納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應用以下已頒佈的經修訂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缺乏可兌換性(修訂本)  
第1號(修訂本)

採納上述經修訂準則對先前期間確認的金額並無任何重大影響，預期亦不會對當前或未來期間造成重大影響。

## 2.2 已經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若干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已經頒佈，惟無需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強制應用，惟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該等準則為：

		於下列日期 或之後 開始的會計 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修訂本)	二零二六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依賴自然資源的電力合同(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 改進—第11冊	二零二六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 香港詮釋第5號(修訂本)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香港詮釋第5號財務報表呈報 —借款人將載有按要求 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分類 (修訂本)	二零二七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無公眾問責性的附屬公司：披露	二零二七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修訂本) 無公眾問責性的附屬公司：披露	二零二七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 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修訂本)	待定

本集團正評估該等經修訂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詮釋之影響，仍未能確定有關準則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會否造成重大影響，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預期會影響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內損益表及披露的呈列除外。本集團正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詳細影響。

###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 (a) 來自個別貢獻本集團總收益10%或以上的主要客戶的收益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三名(二零二四年：四名)客戶個別貢獻本集團總收益10%以上。主要客戶貢獻的收益載列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客戶A	37,426	不適用**
客戶B*	26,278	-
客戶C	23,901	不適用**
客戶D	不適用**	15,120
客戶E	不適用**	14,284
客戶F	不適用**	13,465
客戶G	不適用**	12,327

\* 相應客戶為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新客戶。

\*\* 相應客戶於各年度並無佔本集團總收入10%以上。

(b) 按客戶地理位置劃分的分部收益

本集團位於中國及香港。本集團按地理位置(根據客戶位置釐定)劃分的收益載列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菲律賓	64,707	22,978
香港	53,662	59,402
中國	12,216	4,785
新加坡	8,892	19,200
荷蘭	5,767	–
美國	3,999	2,279
台灣	3,317	311
越南	1,550	1,796
新西蘭	406	185
加拿大	377	1,142
日本	159	188
馬來西亞	145	2,174
其他(附註)	208	204
	<u>155,405</u>	<u>114,644</u>

附註：

其他包括沙特阿拉伯、愛爾蘭及泰國。

(c) 按地理位置劃分的非流動資產

按資產所在地劃分的非流動資產總值(遞延稅項資產除外)明細列示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中國	16,139	16,271
香港	15,277	6,373
	<u>31,416</u>	<u>22,644</u>

#### 4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計入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及行政開支的開支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已用原材料及消耗品	126,939	92,473
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變動	(9,656)	(14,480)
滯銷存貨撥備淨額	343	1,038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15,189	14,347
折舊—物業、廠房及設備	6,049	4,938
運輸開支	7,728	1,213
攤銷—無形資產	326	27
法律及專業費用	1,013	2,111
核數師薪酬		
—審計服務	1,000	1,000
—非審計服務	131	207
捐贈	16	31
公共服務	717	835
其他開支	5,385	4,144
	<u>155,180</u>	<u>107,884</u>
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及行政開支總額	<u>155,180</u>	<u>107,884</u>

## 5 所得稅開支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扣除的所得稅開支金額指：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 <b>企業所得稅</b> 」)	35	641
—預扣稅	486	—
—香港利得稅	741	638
—過往期間超額撥備	(94)	(24)
即期所得稅總額	<u>1,168</u>	<u>1,255</u>
遞延所得稅	<u>(1,151)</u>	<u>768</u>
所得稅開支	<u><u>17</u></u>	<u><u>2,023</u></u>

### (i) 香港利得稅

根據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生效的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營運附屬公司的首2百萬港元溢利將按8.25%的稅率計算香港利得稅，餘下估計應課稅溢利金額則按16.5%稅率計算香港利得稅。

### (ii) 中國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附屬公司東莞共榮精密機械有限公司(「**共榮精密機械**」)及深圳永聯豐進出口有限公司(「**深圳永聯豐進出口**」)於中國的適用所得稅率為25%。

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就高新科技企業而言，於取得高新科技企業認證(「**認證**」)及向稅務機關完成稅務扣減及豁免備案手續後，其所得稅將按優惠稅率15%徵收。共榮精密機械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八日認證到期時重續認證及經重續認證將於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到期。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共榮精密機械符合高新科技企業地位的資格，故共榮精密機械適用稅率為15%。對於小型微利企業，其所得稅將按5%的優惠稅率徵收。深圳永聯豐進出口符合小型微利企業資格，其適用稅率為5%。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的稅項與使用本集團實體的已頒佈稅率時所產生的理論性金額之差異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u>(2,804)</u>	<u>8,313</u>
按適用於相關附屬公司溢利的稅率計算稅項	(471)	1,145
不須繳稅收入	(127)	(547)
不可扣稅開支	589	1,848
研發稅項抵免(附註)	(225)	(373)
過往期間超額撥備	(94)	(24)
免稅	(141)	(26)
中國一間附屬公司派付股息的預扣稅	<u>486</u>	<u>—</u>
所得稅開支	<u><u>17</u></u>	<u><u>2,023</u></u>

附註：

根據中國國家稅務局頒佈的相關法律及法規，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有權申索研發開支的100%。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面收益表中扣除的研發開支總額為1,5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487,000港元)。

## 6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除以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千港元)	(2,821)	6,290
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千股)	<u>800,000</u>	<u>800,000</u>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每股港仙)	<u><u>(0.4)</u></u>	<u><u>0.8</u></u>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二零二四年：相同)，因為有關年度並無具潛在攤薄效應的已發行工具。

## 7 貿易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為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就商品銷售及交付而應收客戶的款項。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28,684	23,653
應收關聯方款項	<u>797</u>	<u>1,111</u>
	<u><u>29,481</u></u>	<u><u>24,764</u></u>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貿易應收款項的短期性質，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同。

本集團的銷售乃按信貸期進行，主要介乎60日至120日。

貿易應收款項按到期日劃分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即期	15,951	13,058
逾期1至30日	3,103	1,491
逾期31至60日	3,329	2,350
逾期61至90日	134	1,582
逾期90日以上	6,964	6,283
	<u>29,481</u>	<u>24,764</u>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港元	10,301	10,383
美元	16,258	14,152
人民幣	571	229
日圓	23	-
歐元	2,328	-
	<u>29,481</u>	<u>24,764</u>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最高信貸風險為上述應收款項的賬面值。

貿易應收款項通常於60至120日到期結算，因此全部分類為即期。貿易應收款項按可無條件獲得的對價金額進行初始確認，但當其包含重大融資成分時，按公允價值進行確認。本集團持有貿易應收款項的目的是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因此後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計量貿易應收款項。有關本集團的減值政策的詳情載於二零二五年年報。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預期虧損率極為低，故並無就貿易應收款項作出減值撥備。

## 8 股本及股份溢價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面值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0,000,000,000	100,000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一日法定股本之 股份拆細 (附註a)	<u>10,000,000,000</u>	<u>—</u>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20,000,000,000</u></u>	<u><u>100,000</u></u>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面值 千港元
	附註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400,000,000	4,000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一日之股份拆細 (a)	<u>400,000,000</u>	<u>—</u>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800,000,000</u></u>	<u><u>4,000</u></u>

附註：

- (a)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七日，股東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股份拆細，其中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已發行及未發行現有普通股被拆細為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5港元的兩股普通股份。於股份拆細生效後，已發行800,000,000股普通股且已繳足或入賬列為繳足。本公司的法定股本將為100,000,000港元，分為2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5港元的拆細股份。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五日之通函內。股份拆細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一日生效。

## 9 貿易應付款項

各報告期末的貿易應付款項包括尚未支付予合約債權人及供應商的金額。貿易採購的平均信貸期一般為0至90日。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2,440	4,982
應付關連方款項	—	6,694
貿易應付款項	<u>2,440</u>	<u>11,576</u>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不多於30日	87	160
31至60日	114	161
61至90日	29	—
超過90日	2,210	11,255
	<u>2,440</u>	<u>11,576</u>

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人民幣	2,382	2,332
港元	58	6,635
美元	—	2,609
	<u>2,440</u>	<u>11,576</u>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二零二四年：相同）。

## 10 銀行借款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銀行借款—進口貸款	3,868	9,854
銀行借款—人壽保險貸款	<u>5,493</u>	<u>—</u>
	<u><b>9,361</b></u>	<u><b>9,854</b></u>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利率介乎1.5%至5.25%（二零二四年：4.79%至6.88%）。銀行借款其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借款須於以下期限償還：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1年內	3,868	9,854
5年後	<u>5,493</u>	<u>—</u>
	<u><b>9,361</b></u>	<u><b>9,854</b></u>

上述到期款項乃基於貸款協議所載的計劃還款日期，並無計及任何按要求還款條款的影響。

銀行借款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港元	5,493	—
人民幣	983	7,183
美元	<u>2,885</u>	<u>2,671</u>
	<u><b>9,361</b></u>	<u><b>9,854</b></u>

於年末，本集團銀行借款面臨的利率變動風險以及合約重新定價日期載列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6個月內	3,868	9,854
5年後	5,493	—
	<u>9,361</u>	<u>9,854</u>

### 銀行融資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進口貸款的銀行融資總額約45,8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56,000,000港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提取融資約36,439,000港元（二零二四年：46,146,000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融資由以下各項作抵押：

- (i) 賬面值約為11.6百萬港元的人壽保險合約投資已抵押予銀行；及
- (ii) 本公司提供的無限額擔保。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遵守其銀行借款的財務契諾。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中國領先優質迴轉支承製造商。我們亦為機械零部件以及主要用於建築地盤及採礦場的機械的全方位產品供應商。

我們製造的迴轉支承符合日本工業標準，該標準被視為行業標桿，對生產迴轉支承的品質監控要求較世界很多其他國家更為嚴格。自二零二零年起，本集團開發新產品和提供更廣泛的服務，除迴轉支承外，亦製造機械的其他機械零部件以把握商機，滿足客戶的需求。日本頂尖供應商提供的機械及機械部件符合本集團採購所需，市場上鮮有其他供應商提供有關規格的機械及部件。

憑藉逾18年的深厚行業根基，本集團展現卓越風險抵禦能力，其優勢建基於豐富的行業經驗、雄厚資本實力及海內外客戶群。除迴轉支承外，我們將能力延伸至按ODM基準製造機械零部件，如鏈輪、履帶鞋、漲緊裝置和滾輪，這些都是我們的客戶普遍在採購我們的迴轉支承時一併採購的。我們亦為我們的客戶採購其他機械零部件。此外，作為按OEM基準向日本領先供應商供應迴轉支承逾10年的供應商，我們能夠直接採購挖掘機及其他重型機械。我們進一步將重型機械品類擴展至其他類型的機械，如打樁機、輪式卸載機及卡車。

二零二五年是充滿挑戰的一年。部分國家經濟復甦缺乏動力，加上高利率的陰影持續籠罩，對全球營商環境構成挑戰。全球經濟狀況於二零二五年持續惡化。美國的稅收和貿易政策嚴重影響進出口活動。中國經濟發展繼續逆風前行，乃由於多項因素，如知名物業發展商債務違約及物業市場持續低迷。因此，即使在COVID-19疫情減退、香港與中國的跨境活動恢復後，香港及中國近年的經濟反彈程度仍未達到初始預期水平。

本集團主營業務面臨市場激烈競爭及經濟不確定性挑戰。董事會深知持續發掘新商機對本集團至關重要。自二零二四年起，本集團決定將產品採購業務延伸至礦物及相關產品。自本公司轉往聯交所主板上市（「**轉板上市**」）以來，本集團客戶對本集團能否拓寬產品範圍（尤其是有關用於採礦的挖掘機）的詢問日益增加。本集團從礦物貿易中看到機遇，並希望把握有關商機及協同效應以擴大其業務範圍。此舉亦將為本集團創造更多機會，直接向礦主銷售更多機械零部件及機械，從而鞏固本集團的業務基礎及盈利能力。本集團已建立自有關礦山開採的礦物供應網絡，以轉售予本集團客戶。

儘管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收益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14.6百萬港元增加約35.6%或40.8百萬港元至報告期間的155.4百萬港元，本集團於報告期間錄得淨虧損約2.8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純利約6.3百萬港元，利潤減少約144.8%。董事會認為，報告期間純利減少乃主要因以下因素所致：(i)毛利率減少乃歸因於產品組合變動所致，表現為迴轉支承（利潤率較高）銷售減少，而全新機械及礦物（利潤率較低）銷售有所增加；(ii)人壽保險計劃投資的退保金額變動產生虧損約2.9百萬港元；及(iii)銷售及分銷開支增加約1.5百萬港元，包括但不限於在報告期間內於日本及中國發展OEM業務所產生的營銷開支。

## 迴轉支承

本集團主要按ODM、OEM及OBM基準為本地及海外客戶製造迴轉支承。同時，本集團亦為其客戶採購非本集團製造的迴轉支承。本集團業務以其成立以來長年累積所得的深入市場知識及專業知識作為支持。本集團能夠為其客戶生產不同型號的迴轉支承。本集團亦可為其客戶生產已經停產的迴轉支承。

我們的業務重心主要為按ODM基準為本地及海外客戶製造迴轉支承。ODM客戶包括從事批發及買賣重型機械及相關零部件的公司，彼等將本集團供應的產品轉售予市場的終端用戶。我們根據ODM客戶的初步意見為彼等從頭到尾完成設計以及所有技術規格。我們出售的產品用於替換使用中的現有機器的已磨損迴轉支承，或用於組裝新機器。對於用作替換用途的迴轉支承，我們可以定制生產程序製造已經停產的迴轉支承，以適用於已停產的機器。能夠生產出符合日本工業標準的優質迴轉支承對ODM客戶而言相當重要，因此該標準適用於我們按ODM基準出售予客戶的迴轉支承。

此外，本集團按OEM基準為部分海外客戶製造產品。我們的OEM客戶包括多種機械及設備的日本頂尖製造商或其聯屬公司。自二零二四年起及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加大力度推廣OEM業務。我們目前的市場份額仍然不高，仍有相當大的改善潛力。本集團正積極於中國及日本市場發展其OEM業務。我們的OEM業務包括基於客戶的規格及指示製造及銷售產品。就OEM客戶而言，我們通常獲提供技術圖則，毋須參與該等產品的設計。OEM客戶通常向我們提供其所需的全部規格及標準，我們須在生產過程中嚴格遵循所需的標準。以此生產的迴轉支承將直接由我們的OEM客戶應用於其重型機械。我們大多數OEM客戶均為日本製造商或其聯屬公司，彼等要求我們生產符合日本工業標準的迴轉支承。

本集團亦在OBM基礎上從專有品牌產品的銷售中獲得收益。我們以自有品牌向位於包括中國、香港、台灣、馬來西亞、菲律賓、泰國、美國及日本等八個地方的客戶銷售我們的OBM產品。我們的OBM客戶主要是批發商或貿易商。對於按OBM基準生產迴轉支承，我們負責產品包裝，包括設計。與ODM產品類似，我們在迴轉支承的設計參與度取決於OBM客戶是否會向我們提供技術細節。出售予OBM客戶的迴轉支承一般採用日本工業標準的淬火標準。

本集團為顧客採購並非由本集團生產的迴轉支承。該等迴轉支承主要是我們目前不生產的型號，原因為(i)其品質可能較低，且其生產可能需要我們沒有的原材料；或(ii)其數量較少，我們為此類小規模生產費力進行產品開發並非商業上合理的做法；或(iii)我們並無生產此尺寸的型號。

本集團具有國際客戶基礎，能夠生產符合日本工業標準又可滿足ODM及OBM客戶要求的迴轉支承。憑著本集團對其他供應商的優勢，本集團吸納數個新ODM客戶，彼等自二零二一年起為製造及採購業務持續貢獻收益。該等新增客戶包括香港一個主題公園及渡假村的獲提名供應商，本集團按該獲提名供應商的指示採購迴轉支承及運送至主題公園，以及一間當時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之附屬公司，已是本集團逾十五年的現有客戶。該集團主要從事分銷重型機械及柴油機配件，並擁有國際客戶基礎。此外，我們前兩大客戶(均為批發商)近年來擴大了客戶基礎，對我們較大尺寸的迴轉支承的需求亦隨之增加。隨著全球經濟環境好轉，此發展趨勢有望推動未來營收與利潤的增長。

## 機械零部件

為落實擴展迴轉支承業務的業務策略，我們已動用部分來自GEM上市的所得款項淨額，購置多台新的生產設備，使我們能夠擴大我們的產能，包括製造機械零部件，如鏈輪、履帶鞋、漲緊裝置和滾輪，這些都是我們的客戶普遍在採購我們的迴轉支承時一併採購的。此等機械零部件按ODM基準製造，而我們的客戶要求機械零部件達到特定的功能及規格，以符合彼等需要。製造該等機械零部件需要與我們生產迴轉支承相似的生產技術及多種生產工藝。視乎數量、我們的能力和機器的可用性以及營銷策略，我們可能通過採購半成品零部件用於進一步製造或從市場採購成品來滿足客戶的訂單。

我們將業務擴展至銷售機械零部件與我們製造及銷售迴轉支承的主要業務相輔相成。我們可藉此向我們的客戶提供全面的產品線，從而進一步加強我們與客戶的業務關係，由此向我們下達經常性採購訂單。我們採購的機械零部件範圍廣泛，包括伸縮臂、蛤殼狀挖泥器、螺栓及油封套件等。我們銷售了超過10種不同機械零部件。與迴轉支承類似，此等機械零部件是消耗品，使用一段時間後需要定期更換。

## 機械

我們成為日本領先的機械和零件（按ODM基準）供應商已逾10年，與該日本領先的重型機械品牌已建立長期的業務關係，並且能夠直接向其聯屬公司採購挖掘機及重型機械。我們亦與歷史悠久的二手重型設備批發商發展長期業務關係已逾5年。為滿足客戶的需求，我們在收到客戶要求後，將為客戶採購全新或二手日本品牌挖掘機以供建築及／或採礦用途。

多年來，我們的客戶及供應商基礎隨著業務營運而擴大，而且作為多個日本品牌機械製造商的迴轉支承供應商，我們不時接獲客戶在需要其他機械（如打樁機、卡車及輪式裝載機）時提出的要求。視乎我們的供應商對該等產品的供應情況，我們可能按特定情況為彼等採購該等機械。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一日，本集團就自南榮機械有限公司（「南榮」，為本集團的關連人士）採購重型機械訂立協議（「採購框架協議」）。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一日刊發的公告及本公告之董事會報告。鑑於南榮在重型機械銷售擁有超過25年的經驗，並建立廣闊網絡與良好關係，同時為住友商事、IHI、Nippon Sharyo及Kubota等品牌全新工程機械在東南亞地區（尤其包括香港、日本、南韓及新加坡）轉售的分銷商，本集團計劃向南榮採購全新挖掘機及發電機。董事認為，採購框架協議將促進本集團收購一系列產品以轉售予本集團客戶，從而落實本集團擴闊產品種類及多元化拓展供應商網絡的業務發展計劃。

## 礦物

於二零二四年初，本集團決定將產品採購業務延伸至礦物及相關產品。自轉板上市以來，本集團客戶對本集團能否拓寬產品範圍（尤其是有關用於採礦的挖掘機）的詢問日益增加。本集團從礦物貿易中看到機遇，並希望把握有關商機及協同效應以擴大其業務範圍。此舉亦將為本集團創造更多機會，直接向礦主銷售更多機械零部件及機械，從而鞏固本集團的業務基礎及盈利能力。我們於報告期間出售的礦物包括鎳礦，乃廣泛用於合金化的天然礦物。於報告期間及二零二四財年，本集團已建立自有關礦山開採的礦物供應網絡，以轉售予本集團客戶。

## 財務回顧

### 收益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收益下降35.6%至155.4百萬港元，而二零二四財政年度則為114.6百萬港元。

下表列載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不同分部產品的銷量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 / (-)	
	套	(%)	套	(%)	套	(%)
<b>收益</b>						
<b>迴轉支承</b>						
—ODM	1,190	0.9	1,758	2.0	(568)	(32.3)
—OEM	686	0.5	173	0.2	513	296.5
—OBM	98	0.1	126	0.1	(28)	(22.2)
—其他支承	3,274	2.6	330	0.4	2,944	892.1
	<u>5,248</u>	<u>4.2</u>	<u>2,387</u>	<u>2.7</u>	<u>2,861</u>	<u>119.9</u>
<b>機械零部件</b>						
—ODM	4,188	3.3	25,085	27.9	(20,897)	(83.3)
—其他	116,258	92.4	62,194	69.3	54,064	86.9
	<u>120,446</u>	<u>95.7</u>	<u>87,279</u>	<u>97.2</u>	<u>33,167</u>	<u>38.0</u>
<b>機械</b>						
—機械	174	0.1	109	0.1	65	59.6
	<u>174</u>	<u>0.1</u>	<u>109</u>	<u>0.1</u>	<u>65</u>	<u>59.6</u>
<b>總計</b>	<u><u>125,868</u></u>	<u><u>100.0</u></u>	<u><u>89,775</u></u>	<u><u>100.0</u></u>	<u><u>36,093</u></u>	<u><u>40.2</u></u>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 / (-)	
	千噸	(%)	千噸	(%)	千噸	(%)
<b>礦物</b>						
—鎳礦	322	100.0	211	100.0	111	52.6
<b>總計</b>	<u><u>322</u></u>	<u><u>100.0</u></u>	<u><u>211</u></u>	<u><u>100.0</u></u>	<u><u>111</u></u>	<u><u>52.6</u></u>

下表列載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產品分部劃分的收益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b>收益</b>						
<b>迴轉支承</b>						
—ODM	13,995	9.0	23,629	20.6	(9,634)	(40.8)
—OEM	2,099	1.4	353	0.3	1,746	494.6
—OBM	1,543	1.0	2,039	1.8	(496)	(24.3)
—其他支承	906	0.6	1,040	0.9	(134)	(12.9)
	<b>18,543</b>	<b>11.9</b>	27,061	23.6	(8,518)	(31.5)
<b>機械零部件</b>						
—ODM	2,506	1.6	5,321	4.6	(2,815)	(52.9)
—其他	20,313	13.1	10,989	9.6	9,324	84.8
	<b>22,819</b>	<b>14.7</b>	16,310	14.2	6,509	39.9
<b>機械</b>						
—機械	73,934	47.6	46,878	40.9	27,056	57.7
	<b>73,934</b>	<b>47.6</b>	46,878	40.9	27,056	57.7
<b>礦物</b>						
—鎳礦	40,109	25.8	24,395	21.3	15,714	64.4
	<b>40,109</b>	<b>25.8</b>	24,395	21.3	15,714	64.4
<b>總計</b>	<b>155,405</b>	<b>100.0</b>	114,644	100.0	40,761	35.6

### 迴轉支承

本集團主要按ODM、OEM及OBM基準為本地及海外客戶製造迴轉支承及為客戶採購並非由本集團製造的迴轉支承。與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相比，迴轉支承收益由27.1百萬港元減少約8.5百萬港元至報告期間的18.6百萬港元，減幅為31.5%。

收益減少主要歸因於ODM業務的迴轉支承銷售額由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的23.6百萬港元減少約9.6百萬港元至報告期間的14.0百萬港元，惟被為客戶製造迴轉支承的OEM所產生的收益價值由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的0.4百萬港元增加1.7百萬港元至報告期間的2.1百萬港元所抵銷，而按OBM基準銷售迴轉支承產生的收益則維持穩定。

ODM業務減少乃由於報告期間向日本及東南亞國家聯盟（東盟）地區銷售的產品減少約15.5百萬港元。儘管許多國家的旅遊活動強勁，惟由於高利率及貨幣政策收緊的影響導致製造、建築、採礦及房地產市場不景氣，進而導致ODM產品銷售數量減少568台，而ODM客戶總數則由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的21名減少至報告期間的18名。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嘗試拓寬收益來源以進一步發展其業務，並最終推動目標實現及最大限度地提高迴轉支承的收益貢獻。本集團已加大力度推廣OEM及OBM業務。我們目前的市場份額仍然不高，仍有相當大的改善潛力。OEM業務增長主要來自中國市場的增長1.7百萬港元。同時，於報告期間，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共榮商事於日本註冊成立共榮商事的全資附屬公司Kyoei JP。本集團正積極發展日本的OEM業務。

迴轉支承的銷售額分別佔報告期間及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總收益約11.9%及23.6%，並分別佔報告期間及二零二四財政年度本集團毛利總額約28.4%及50.7%。於報告期間，已售的迴轉支承總數量增加2,861台，較二零二四財政年度增加119.9%。該增加乃由於外購而非本集團製造的迴轉支承的銷售額增加。

## 機械零部件

本集團為客戶生產及採購機械零部件。該等機械及機械零部件包括但不限於挖掘機及底盤部件，如履帶鏈、滾軸、漲緊裝置及履帶鞋。其輔助主要業務分支，讓客戶可享有全面的產品線。機械零部件的收益由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的16.3百萬港元同比增加約39.9%或6.5百萬港元至報告期間的22.8百萬港元。

收益增加主要歸因於採購業務的銷售額增加約9.3百萬港元，惟被ODM業務減少約2.8百萬港元所抵銷。採購機械零部件的收益增加主要歸因於向菲律賓客戶作出的銷售額增加，原因為該等菲律賓客戶主要為承包商，且主要由於建築及採礦業務需求增加，導致用於建築地盤及採礦場的機械中的機械零部件需求增加。由於雨季於二零二四年提早來臨，狂風暴雨造成干擾，菲律賓的建築及採礦活動於二零二五年恢復正常。菲律賓市場的機械零部件採購收益於報告期間及二零二四財政年度分別約為17.5百萬港元及4.1百萬港元。

按ODM基準銷售機械零部件收益於報告期間及二零二四財政年度分別約為2.5百萬港元及5.3百萬港元。ODM機械零件的收益下降主要歸因於新加坡客戶的訂單減少。大部分進口至新加坡的機械零件最終會被重新出口至其他地區，如美國及馬來西亞等。

機械零部件銷售額分別佔報告期間及二零二四財政年度本集團總收益約14.7%及14.2%，並分別佔報告期間及二零二四財政年度本集團毛利總額約31.8%及21.2%。

## 機械

我們為客戶採購重型機械，主要為挖掘機。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及報告期間，銷售機械的收益分別由46.9百萬港元增加約27.0百萬港元或57.7%至73.9百萬港元。

該增加主要歸因於菲律賓承包商客戶下達的訂單增加，於報告期間的機械銷售額為47.0百萬港元，而二零二四財政年度則為15.2百萬港元。與機械零部件需求增加類似，機械（尤其是二手工程機械）需求增加乃主要歸因於二零二五年菲律賓的採礦及建築活動恢復正常水平。另一方面，由於眾多客戶面臨新建築項目開工及現有建築項目竣工時間延後的情況，包括但不限於有關香港國際機場第三條跑道的建設項目，香港地區等本地市場承包商客戶下達的訂單減少，新舊機械（包括挖掘機及其他機械）的收入由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的27.0百萬港元減少約2.7百萬港元至報告期間的24.3百萬港元。

我們為客戶採購的新機械的銷售額由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的約19.7百萬港元增加約24.7百萬港元或125.4%至報告期間的約44.4百萬港元。自二零二四年以來，我們得以從本集團的關連人士南榮採購重型機械。得益於此安排，我們透過採購住友品牌的全新型挖掘機獲得穩定訂單，相關交易總額約21.8百萬港元（包括向南榮及其他供應商採購）。該等挖掘機已供應予多名客戶，包括一名負責香港一個工業堆填區建設項目的建築承建商。同時，我們的機械出口業務亦受惠於此項安排，帶動本年度銷售額增長。儘管如此，機械銷售的毛利率從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的10.4%下降至報告期間的7.9%。毛利率下降乃由於銷售新機器的利潤率遠低於銷售舊機器的利潤率。

機械銷售額分別佔報告期間及二零二四財政年度我們總收益約47.6%及40.9%，並分別佔報告期間及二零二四財政年度本集團毛利總額約27.5%及18.6%。

## 礦物

於報告期間及二零二四財政年度，我們銷售礦物的收益分別約為40.1百萬港元及24.4百萬港元。自二零二四年以來，本集團已與位於東南亞地區的多名礦主進行磋商，並能夠供應自有關礦山開採的礦物，從而轉售予客戶。我們於報告期間出售的礦物包括鎳礦，指廣泛用於合金化的天然礦物—尤其是與鉻及其他金屬一併製成不銹鋼及耐熱鋼。

礦物銷售分別佔報告期間及二零二四財政年度本集團總收益約25.8%及21.3%，並分別佔報告期間及二零二四財政年度本集團毛利總額約12.3%及9.5%。

## 地理位置

下表列載報告期間及二零二四財政年度按客戶地理位置劃分的收益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菲律賓	64,707	41.6	22,978	20.0	41,729	181.6
香港	53,662	34.5	59,402	51.8	(5,740)	(9.7)
中國	12,216	7.9	4,785	4.2	7,431	155.3
新加坡	8,892	5.7	19,200	16.7	(10,308)	(53.7)
荷蘭	5,767	3.7	–	–	5,767	不適用
美國	3,999	2.6	2,279	1.9	1,720	75.5
台灣	3,317	2.2	311	0.3	3,006	966.6
越南	1,550	1.0	1,796	1.6	(246)	(13.7)
新西蘭	406	0.3	185	0.2	221	119.5
加拿大	377	0.2	1,142	1.0	(765)	(67.0)
日本	159	0.1	188	0.2	(29)	(15.4)
馬來西亞	145	0.1	2,174	1.9	(2,029)	(93.3)
其他 (附註)	208	0.1	204	0.2	4	2.0
	<b>155,405</b>	<b>100</b>	<b>114,644</b>	<b>100.0</b>	<b>40,761</b>	<b>35.6</b>

附註：其他包括愛爾蘭及泰國。

儘管近年利率高企且貨幣政策收緊，製造、建築及物業市場受高利率及貨幣政策收緊的影響而有所下滑，東南亞國家聯盟（「東盟」）的國家仍然為本集團的主要市場，尤其是新加坡、菲律賓及馬來西亞市場，本集團於該等市場已立足超過十五年。新加坡作為一個擁有完善網絡的國際貿易中心，正在經歷快速的城市化進程，對智能機械的需求與日俱增。同樣，馬來西亞亦為東南亞的轉口港。新加坡及馬來西亞進口的大部分迴轉支承及機械部件最終轉口至美國、歐洲、中東等其他地區。我們已與該等國家的客戶建立穩固基礎。同時，建築及重型設備對來自林業及採礦活動的天然資源的傳統需求亦有利於本集團。此外，菲律賓的建築及採礦業務近年來有所增長，此外，菲律賓為向其他經濟體轉口迴轉支承的轉口港。

二零二五年對我們的迴轉支承業務而言是充滿挑戰的一年。除新加坡及馬來西亞市場下行外，其他國家經濟復甦缺乏動力，加上高利率的持續壓力，導致全球營商環境艱難。二零二五年全球經濟形勢持續惡化，美國稅務及貿易政策進一步阻礙國際貿易，對進出口活動造成重大影響。

收益減少主要在於新加坡、馬來西亞及東盟地區的其他主要國家（不包括菲律賓）的ODM業務所致，向該地區客戶的銷售額由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的23.4百萬港元減少約12.7百萬港元至報告期間的10.7百萬港元。儘管諸多國家的旅遊業活動強勁，但製造、建築、林業及物業市場受高利率及緊縮貨幣政策影響而不景氣，導致主要來自ODM業務的收益減少。

新加坡市場多年來一直為本集團的最大市場，前10大客戶中有兩家位於新加坡。其大多數為貿易商，而我們的大部分迴轉支承均透過該等客戶繼續售往美國、歐洲等其他國家。歐洲市場的製造業近年出現萎縮，表現疲弱。該下滑導致國際市場新訂單大幅減少。此外，美國稅務及貿易政策對我們貿易業務的客戶的進出口活動造成重大影響。來自新加坡市場的收益由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的約19.2百萬港元減少約53.7%或10.3百萬港元至報告期間的8.9百萬港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我們製造的迴轉支承的銷售額減少13.7百萬港元。

儘管對東盟國家的銷售出現下滑，尤其是我們的迴轉支承業務，菲律賓及台灣的客戶（主要為承包商及批發商）在報告期間下達的訂單量卻有所增加。建築及採礦業需求的增加，帶動用於建築及採礦現場機械設備的機械零部件需求提升。由於二零二四年雨季提早來臨造成強降雨及強風的干擾，菲律賓的建築及採礦活動一度受阻，但在二零二五年已恢復正常。來自菲律賓及台灣市場的收益由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的約23.0百萬港元及0.3百萬港元，分別增長約181.6%及966.6%或41.7百萬港元及3.0百萬港元至報告期間的64.7百萬港元及3.3百萬港元。

本集團充分認識持續發掘新商機的重要性。憑藉全球佈局，本集團已優化資源配置，並聚焦高潛力市場，以支撐跨地區的穩健業務發展。通過穩固的客戶關係及推薦，本集團近年來獲得了將業務網絡拓展至東盟以外市場的機會，如美國及歐洲市場。在具備知識豐富且經驗豐厚的技術團隊支持下，我們能提供直接的售前諮詢及技術規格建議，作為增值服務的一部分。因此，來自美國及歐洲市場的收益，由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的約2.3百萬港元及零，分別增至報告期間的約4.0百萬港元及5.8百萬港元。

此外，來自本地市場（包括香港及中國）的收益由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的約64.2百萬港元增至報告期間的約65.9百萬港元，主要原因包括：(i)礦產品銷售增加，報告期間及二零二四財政年度分別約為40.1百萬港元及24.4百萬港元；及(ii)OEM迴轉支承銷售增加，由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的0.4百萬港元增至報告期間的約2.1百萬港元，增幅約1.7百萬港元。

## 銷售成本

下表列載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成本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b>銷售成本</b>						
存貨及消耗品成本	<b>117,283</b>	<b>87.4</b>	77,993	88.3	39,290	50.4
折舊	<b>2,881</b>	<b>2.1</b>	2,859	3.2	22	0.8
間接成本	<b>8,602</b>	<b>6.4</b>	2,494	2.8	6,108	244.9
直接勞工成本	<b>5,494</b>	<b>4.1</b>	5,029	5.7	465	9.2
<b>總計</b>	<b><u>134,260</u></b>	<b><u>100.0</u></b>	<b><u>88,375</u></b>	<b><u>100.0</u></b>	<b><u>45,885</u></b>	<b><u>51.9</u></b>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存貨及消耗品成本、廠房及機械折舊、與生產有關的間接成本及直接勞工成本。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的約88.4百萬港元增加約51.9%或45.9百萬港元至報告期間的134.3百萬港元，主要由於產品組合變動所致，儘管全新機械及礦物（產生的銷售成本增加）銷售有所增加，惟迴轉支承（產生的銷售成本減少）銷售減少。

## 毛利率

報告期間的毛利率為13.6%，較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的22.9%減少9.3%。主要是由於產品組合變動所致，儘管毛利率較低的全新機器及礦物銷售額有所增加，但毛利率較高的迴轉支承銷售額有所減少。

##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的17.5百萬港元輕微減少約0.5%或0.1百萬港元至報告期間的約17.4百萬港元。有關減幅乃歸因於二零二四年進行股份拆細、持續關連交易等公司行動的法律及專業費用減少約1.3百萬港元，被折舊費用較二零二四財政年度增加約1.2百萬港元抵銷。

除上述項目外，其他行政開支主要包括核數師薪酬及法律及專業費用撥備，其協助本集團加強企業管治及合規層面。

##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的約2.1百萬港元增加約73.0%或1.5百萬港元至報告期間的約3.6百萬港元。有關增幅主要歸因於報告期間拓展於日本及中國的OEM業務而產生的營銷開支。

## 其他虧損淨額

### 人壽保險計劃投資退保價值變動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確認人壽保險計劃投資的退保價值減少虧損約2.9百萬港元，而二零二四財政年度則為零。保險合約投資初步按已付保費金額確認，其後於各報告期末根據保險合約可變現金額（保證現金價值）列賬，價值變動則計入損益。

### 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於報告期間約為2.8百萬港元，而二零二四財政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6.3百萬港元。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透過經營現金流及借款組合為其營運提供資金。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為42.1百萬港元，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74.6百萬港元減少約43.5%或32.5百萬港元。減少主要由於報告期間錄得虧損及支付部分保險合約投資款項。銀行存款及現金主要以港元、美元、日圓、歐元及人民幣計值。本集團將繼續以內部產生現金流及借款作為未來發展的資金來源。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總額分別約為120.1百萬港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5.1百萬港元）及15.7百萬港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4百萬港元），流動比率為7.6倍（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8倍）。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約9.4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9百萬港元），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8.5%（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3%）。資產負債比率按債務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債務總額界定為本集團的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

## 資本架構

### 二零二四年股份拆細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七日，股東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股份拆細，其中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已發行及未發行現有普通股被拆細為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5港元的兩股普通股（「股份拆細」）。股份拆細生效後，發行800,000,000股拆細股份並已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本公司的法定股本已變為100,000,000港元，分為2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5港元的拆細股份。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五日的通函。股份拆細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一日生效。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股本僅包括普通股。本集團的資本架構主要包括銀行借款、融資租賃項下責任以及本集團擁有人應佔權益，由已發行股本、股份溢價、保留溢利及其他儲備構成。

### 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於人壽保險合約的投資外（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五日及二零二五年七月二日刊發的公告），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概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89名僱員（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4名僱員）。薪酬乃經參考現行市場條款並根據各僱員的個人表現、資歷及經驗釐定。董事之酬金乃經參考彼等各自對本公司事宜所投入時間、精力及專長根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之推薦意見釐定。此外，僱員有權享有表現及酌情年終花紅。

## 資產質押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須就其銀行融資維持合共至少20,000,000港元的銀行存款，其中15,000,000港元已根據銀行融資條款予以質押。上述要求已於報告期間全部解除。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約11.6百萬港元的人壽保險合約投資已質押予銀行，作為該等銀行向本集團提供借款及銀行融資的擔保。

##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 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為源於匯率變動的虧損風險。本集團於香港、日本及中國營運及承受各類貨幣產生的外匯風險，主要涉及美元、人民幣、日圓及歐元。外匯風險產生自未來商業交易、已確認資產及負債，其以該等貨幣計值。目前，本集團並無訂立協議或安排以對沖本集團的匯率風險。

港元或人民幣匯率的任何重大波動會影響本集團的經營業績。人民幣兌港元的匯率須受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規例及法規所限。

管理層認為有關美元的外匯風險並不重大，因為港元與美元掛鈎及以美元計值的交易主要由功能貨幣相同的實體進行。

本集團密切監察匯率變動以管理外匯風險。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

## 股息

年內，並無派付中期股息（二零二四年：無中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向股東派付報告期間的末期股息（二零二四年：無末期股息）。

## 前景

於二零二三年，本公司已成功由聯交所GEM轉往主板上市。該卓越成就有利於提升本集團的知名度及提高公眾對本集團的認知以及現有和新客戶的認可。本集團自GEM上市以來已取得業務增長且擴大了收入來源。董事認為主板通常享有較高地位，深得公眾投資者及客戶認可且轉板上市將進一步提升本集團的企業形象和行業地位，從而將有助於本公司以更佳的商業條款獲得外部融資。此亦對促進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大有裨益。

本集團的目標是鞏固其作為迴轉支承優質製造商的地位，同時利用作為其他機械零部件及機械供應商的競爭優勢擴大其業務規模及提高利潤率。為提升競爭力及迅速應對不斷變化的市場需求，本集團正策略性地優化資源分配，以推動降低成本和提升營運效率。本集團將集中資源於高需求及高價值型號，以加強其品牌知名度及市場地位。本集團亦有意於分散的迴轉支承製造行業中提升競爭力，方法為(i)提高本集團效率及生產力；(ii)提高本集團產品質素；及(iii)減低本集團生產成本及本集團人力依賴。

本集團亦被定位為該領域發展最迅速的「全方位產品」供應商之一。儘管全球經濟仍存在諸多不確定因素，包括高利率、中國發展放緩以及美國關稅及貿易政策等，董事預期，憑藉本集團的良好往績記錄及於行業的穩固基礎，本集團的採購業務近期將重拾增長動力。面對當前充滿挑戰的營商環境，本集團將在審慎行事的同時維持採購業務穩步增長，並持續拓寬業務範疇，以爭取為本公司股東帶來最大回報。於可見將來，本集團擬拓寬收入來源以進一步發展業務，包括但不限於繼續加大力度推廣OEM及OBM業務，以及持續擴大採購業務的產品覆蓋範圍，納入更多礦物及相關產品，以提升收入及盈利能力。

##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擬定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五日（星期五）舉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刊發並寄發予股東。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保有權出席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五日（星期五）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日（星期二）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五日（星期五）期間（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務請在二零二六年六月一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釐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權利的記錄日期將為二零二六年六月五日（星期五）。

##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集團已採納規管董事及名列本公告的行政人員進行本公司之證券交易守則，其條款不會較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的訂明買賣標準寬鬆。

已向全體董事及相關員工作出具體查詢。彼等已確認彼等於報告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已就可能取得本公司內幕資料的高級管理層及僱員進行本公司的證券交易制定書面指引。

##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

除二零二五年年報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控股公司並無訂有任何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以及本公司任何董事或其管理層成員於當中擁有重大權益（不論直接或間接）且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存續的交易、安排或合約。

## 購買、出售及贖回股份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公告日期的任何時間，董事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現時或過往概無於除本集團的業務以外與本集團的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在現時或過往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 貸款協議連同與控股股東的特定履約責任有關的契諾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七月十四日及二零二五年七月二日的公告，內容涉及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星展銀行**」)授出的貿易融資(「**融資函件A**」)。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二日，星展銀行已根據其定期審查，同意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永聯豐提供最多20,000,000港元的貿易融資。永聯豐與本公司(分別作為借方及企業擔保人)已訂立融資函件A，當中所載條款及條件包括星展銀行有權不時審查融資、要求隨時還款的慣常凌駕性權利，以及就潛在或或然負債要求現金保障的權利。

根據融資函件A的條款，(其中包括)於融資函件A年期內，(i)永聯豐將仍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ii)本公司將促使陳煜彬先生留任本公司及永聯豐董事；及(iii)陳煜彬先生將繼續成為單一最大股東，並持有本公司及永聯豐有限公司不少於50%的實益權益。於本公告日期，陳煜彬先生於本公司及永聯豐各自的實益權益分別為75%。

本公司擬將融資用作維持本公司的營運資金並協助永聯豐向供應商付款。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二日，永聯豐向宏利人壽保險(國際)有限公司(「**宏利**」)投購人壽保單並向宏利繳付初步單筆保費連同初步單筆徵費，總金額約為770,015美元(相當於約6,006,117港元)。保單是陳龍彬先生作為受保人的人壽保險，永聯豐既是投保人亦為受益人。

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七月二日的公告。

茲提述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五日的公告，內容涉及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滙豐銀行**」)授出的貿易融資(「**融資函件B**」)。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五日，滙豐銀行已根據其定期審閱同意修改融資函件B項下的可動用融資，增加貿易融資，包括為本集團營運提供的融資貸款及組合融資以及向永聯豐提供最高總額為25,800,000港元的一攬子貸款。永聯豐及本公司（分別作為借方及企業擔保人）接納融資函件B，當中所載條款及條件包括滙豐銀行有權不時審查該融資、滙豐銀行於任何時間要求償款的慣常凌駕性權利，以及就潛在或或然負債要求現金保障的權利。

本公司擬將融資函件B用作維持本公司的營運資金並協助永聯豐向供應商付款。

根據融資函件B的條款，（其中包括）於融資函件B年期內，(i)永聯豐將仍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ii)本公司將促使陳煜彬先生留任本公司及永聯豐的董事；及(iii)陳煜彬先生將繼續成為單一最大股東，並持有本公司及永聯豐超過50%的實益權益。於本公告日期，陳煜彬先生於本公司及永聯豐各自的實益權益分別為75%。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五日，永聯豐（作為投保人）向滙豐人壽保險（國際）有限公司（「滙豐人壽」）投購保單並繳付初步單筆保費連同初步單筆徵費，總金額約為1,093,177.5美元（相當於約8,526,785港元）。保單是陳煜彬先生作為受保人的人壽保單，永聯豐既是投保人亦為受益人。

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五日的公告。

##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明瞭良好企業管治對本集團的成功及維持本集團的發展非常重要。本公司擬遵守(如合適)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守則條文**」)。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以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原則及守則條文為基礎。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已在適用及可行的情況下遵守所有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惟有關守則條文第C.2.1條的情況除外。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責應予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陳煜彬先生目前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公告日期兼任兩個職位。由於陳煜彬先生一直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包括戰略規劃以及銷售及業務發展，董事會認為陳煜彬先生為兼任兩個職位的最適當人選。

##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已經由審計委員會審閱。

##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的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就初步業績公告中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資產負債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所列數字與本集團該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列載數額符合一致。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鑒證業務，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未對初步業績公告發出任何意見或鑒證結論。

## 報告期後事件

於報告期後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重大事件。

## 刊登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公告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頁[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頁[www.blg.hk](http://www.blg.hk)上刊登。載有上市規則規定資料的本公司二零二五年年報的印刷版本將遵照上市規則項下的規定，於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分別於上述網頁刊登。

承董事會命  
永聯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煜彬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煜彬先生及陳龍彬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弘俊先生、曾巧臨女士及梁唯廉先生。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七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內「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刊載。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blg.hk](http://www.blg.hk)刊載。